十堰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度财务报表
审 计 报 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二、财务报表

1．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2018 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

3．2018 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4．2018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Beijing Yongtu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审 计 报 告

京永审字（2019）第145016号

十堰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十堰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十堰城投”）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十堰城投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和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和母公司经营成果、合并和母公司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十堰城投，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

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以下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委托代建项目收入的确认	
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收入的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 22 所述及“六、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注释”注释 29 列示； 我们将委托代建项目收入确认识别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系由于委托代建项目收入对十堰城投财务报表的重要性，且收入确认时点涉及判断；此外，委托代建项目收入确认上的错误可能对公司的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2018 年度，十堰城投确认委托代建项目收入 357,842.63 万元，占十堰城投收入总额的 89.96%。	针对委托代建项目收入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1、评估与委托代建项目收入确认相关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检查委托代建项目合同条款，以评价有关委托代建项目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就本年确认委托代建项目收入的项目，选择样本，检查委托代建合同及可以证明委托代建项目达到确认收入的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委托代建项目收入是否已按照十堰城投的收入确认政策确认； 4、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对委托代建项目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选取样本，检查可以证明委托代建项目已达到收入确认的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委托代建项目收入是否已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详情及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 10 所述及“六、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注释”	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我们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1、对十堰城投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日常管理相关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

注释 2 列示； 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识别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系由于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十堰城投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56,570.31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 2,782.85 万元，较上年大幅增长，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且坏账准备计提涉及管理层的判断与估计。	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和测试； 2、分析十堰城投应收账款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认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等； 3、从应收账款会计记录中选出样本，检查合同、协议和发票等支持性文件的日期，评估应收账款账龄划分的准确性； 4、分析计算十堰城投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5、获取十堰城投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充分 6、选取样本对应收账款进行函证。

四、其他信息

十堰城投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十堰城投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十堰城投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十堰城投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十堰城投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十堰城投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

诚信 客观 公正
BICPA
19A283075
11709648
02822419

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十堰城投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十堰城投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十堰城投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十堰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5,392,868,932.77	4,492,565,772.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六.2	5,538,629,663.76	2,658,077,808.62
预付款项	六.3	5,196,509,726.63	4,806,127,956.5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4	7,514,588,804.60	6,390,714,688.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5	30,206,086,451.95	32,088,090,177.4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63,170,311.85	23,684,566.28
流动资产合计		53,911,853,891.56	50,459,260,969.6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7	128,878,000.00	128,878,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8	33,246,970.27	30,213,238.6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9	436,318,208.92	385,235,070.09
在建工程	六.10	40,609,764.68	116,934,389.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1	86,069,068.70	94,597,657.2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2	40,191,586.06	27,209,175.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3	1,133,888.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4	285,524,922.23	285,527,673.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51,972,409.56	1,068,595,204.76
资产总计		54,963,826,301.12	51,527,856,174.43

法定代表人：李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宇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勇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十堰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六.15	513,066,205.65	743,164,697.79
预收款项	六.16	44,485,436.68	35,213,231.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17	35,195,559.20	36,453,570.45
应交税费	六.18	424,735,872.73	304,544,996.98
其他应付款	六.19	6,900,882,686.39	6,616,218,897.0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0	3,073,730,287.64	2,427,1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992,096,048.29	10,162,695,393.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21	13,212,905,636.70	12,917,058,269.60
应付债券	六.22	5,270,000,000.00	3,28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六.23	73,302,993.02	73,652,380.2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4	180,267,500.00	180,267,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736,476,129.72	16,450,978,149.82
负债合计		29,728,572,178.01	26,613,673,543.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5	2,513,000,000.00	2,51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6	19,042,853,232.99	19,042,533,232.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7	365,637,863.26	333,592,576.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8	3,180,800,192.55	2,891,887,396.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102,291,288.80	24,781,013,205.55
少数股东权益		132,962,834.31	133,169,425.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235,254,123.11	24,914,182,630.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963,826,301.12	51,527,856,174.43

法定代表人：李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勇

合并利润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十堰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977,612,006.74	3,737,324,984.15
其中：营业收入	六.29	3,977,612,006.74	3,737,324,984.1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83,971,069.17	3,558,395,721.73
其中：营业成本	六.29	3,645,340,503.25	3,464,398,351.6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30	15,051,361.90	14,535,982.73
销售费用	六.31	16,818,775.96	14,196,483.47
管理费用	六.32	88,152,250.94	61,542,061.4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33	-1,514,345.45	-22,986,095.07
其中：利息费用		28,385,813.43	3,725,748.03
利息收入		30,250,974.21	27,158,747.66
资产减值损失	六.34	20,122,522.57	26,708,937.49
加：其他收益	六.35	106,747,038.91	91,183,439.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6	5,415,713.82	5,503,763.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7	2,270,110.0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8,073,800.32	275,616,465.37
加：营业外收入	六.38	12,912,858.89	8,518,461.27
减：营业外支出	六.39	1,255,744.20	1,922,411.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9,730,915.01	282,212,514.77
减：所得税费用	六.40	-1,021,097.56	1,299,497.5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0,752,012.57	280,913,017.2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0,752,012.57	280,913,017.2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590.91	-1,634,751.79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0,958,603.48	282,547,769.0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0,752,012.57	280,913,017.2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0,958,603.48	282,547,769.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6,590.91	-1,634,751.7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本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

法定代表人：李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十堰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6,970,141.07	1,239,593,032.7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4,252,940.99	2,129,337,553.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1,223,082.06	3,368,930,586.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58,535,504.43	1,906,182,284.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5,626,419.83	238,152,395.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71,247.37	17,107,643.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877,321.92	2,657,939,860.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52,610,493.55	4,819,382,18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387,411.49	-1,450,451,596.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81,982.19	1,890,52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585.59	98,827.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617,567.78	1,989,352.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0,923,580.64	776,785,882.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8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923,580.64	777,585,882.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306,012.86	-775,596,529.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0,000.00	2,3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94,160,000.00	3,997,5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758,632.56	202,186,926.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46,238,632.56	4,202,056,926.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91,735,822.84	2,592,827,095.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50,316,224.86	1,152,895,200.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90,000.00	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67,242,047.70	3,795,722,295.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8,996,584.86	406,334,631.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0,303,160.51	-1,819,713,495.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92,565,772.26	6,312,279,267.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92,868,932.77	4,492,565,772.26

法定代表人：李军勋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明宇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勇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十堰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　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13,000,000.00	-	-	-	19,042,533,232.99	-	-	-	333,592,576.37	-	2,891,887,396.19	133,169,425.22	24,914,182,630.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520.23		-520.23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13,000,000.00	-	-	-	19,042,533,232.99	-	-	-	333,592,576.37	-	2,891,886,875.96	133,169,425.22	24,914,182,110.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20,000.00	-	-	-	32,045,286.89	-	288,913,316.59	-206,590.91	321,072,012.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0,958,603.48	-206,590.91	320,752,012.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320,000.00	-	-	-	-	-	-	-	320,000.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320,000.00								320,000.0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32,045,286.89	-	-32,045,286.89	-	-
1. 提取盈余公积									32,045,286.89		-32,045,286.89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13,000,000.00	-	-	-	19,042,853,232.99	-	-	-	365,637,863.26	-	3,180,800,192.55	132,962,834.31	25,235,254,123.11

法定代表人：李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十堰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13,000,000.00				13,924,245,192.99				300,479,371.27		2,642,452,832.24	114,870,117.01	19,495,047,513.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13,000,000.00	-	-	-	13,924,245,192.99	-	-	-	300,479,371.27	-	2,642,452,832.24	114,870,117.01	19,495,047,513.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5,118,288,040.00	-	-	-	33,113,205.10	-	249,434,563.95	18,299,308.21	5,419,135,117.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2,547,769.05	-1,634,751.79	280,913,017.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5,118,288,040.00	-	-	-	-	-	-	19,934,060.00	5,138,222,100.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000,000.00	2,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5,118,288,040.00							17,934,060.00	5,136,222,100.0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33,113,205.10	-	-33,113,205.1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33,113,205.10		-33,113,205.1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13,000,000.00	-	-	-	19,042,533,232.99	-	-	-	333,592,576.37	-	2,891,887,396.19	133,169,425.22	24,914,182,630.77

法定代表人：李军勋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明宇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勇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十堰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86,576,457.68	2,579,029,062.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三.1	5,501,374,591.34	2,619,518,192.00
预付款项		2,334,260,727.93	2,489,630,654.05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7,490,105,560.24	6,551,992,997.08
存货		28,448,717,773.12	30,732,466,935.4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6,561,035,110.31	44,972,637,841.4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8,890,000.00	118,89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2,095,827,883.38	1,234,541,116.3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1,731.30	429,692.47
在建工程		10,000.00	10,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413,292.41	20,532,198.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29,462,907.09	1,374,403,006.90
资产总计		48,790,498,017.40	46,347,040,848.30

法定代表人：李军印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宇明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勇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十堰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63,680,539.15	522,936,432.89
预收款项		25,527,558.80	25,527,558.80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421,882,753.43	301,644,369.33
其他应付款		10,598,866,123.92	8,158,608,601.9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51,964,287.64	2,427,1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261,921,262.94	11,435,816,962.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496,450,000.20	7,189,550,000.00
应付债券		4,270,000,000.00	3,28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766,450,000.20	10,469,550,000.00
负债合计		24,028,371,263.14	21,905,366,962.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513,000,000.00	2,51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596,975,759.83	18,596,975,759.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5,637,863.26	333,592,576.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86,513,131.17	2,998,105,549.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762,126,754.26	24,441,673,885.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790,498,017.40	46,347,040,848.3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十堰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1	**3,578,523,336.54**	**3,399,913,592.23**
减：营业成本	十三.1	3,205,025,249.25	3,045,256,435.80
税金及附加		12,882,684.00	12,239,688.93
销售费用		1,939,908.12	3,678,680.00
管理费用		25,183,223.68	9,949,967.7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434,520.71	-19,317,394.35
其中：利息费用		18,946,012.52	
利息收入		23,404,961.81	19,327,464.87
资产减值损失		19,190,798.82	22,500,874.39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44,500.00	411,125.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1.5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0,380,291.88**	**326,016,464.76**
加：营业外收入		75,777.05	5,218,756.22
减：营业外支出		3,200.00	103,17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0,452,868.93**	**331,132,050.98**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0,452,868.93**	**331,132,050.9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1,132,050.9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0,452,868.93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0,452,868.93**	**331,132,050.9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李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宇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十堰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5,100,000.00	869,229,4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247,643.79	869,373,735.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9,347,643.79	1,738,603,135.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8,122,094.49	567,225,804.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85,313.03	2,457,608.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38,103.65	4,914,735.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8,345,511.17	574,598,148.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002,132.62	1,164,004,986.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644,500.00	411,12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598.50	20,6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5,098.50	431,75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20,636.00	678,057,917.5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636.00	678,057,917.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4,462.50	-677,626,162.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598,160,000.00	1,391,75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758,632.56	62,186,926.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9,918,632.56	1,453,936,926.94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299,235,712.16	2,441,8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40,472,120.70	883,563,524.3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9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4,897,832.86	3,325,423,524.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979,200.30	-1,871,486,597.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547,394.82	-1,385,107,773.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79,029,062.86	3,964,136,836.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6,576,457.68	2,579,029,062.86

法定代表人：李勋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明宇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勇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十堰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　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股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13,000,000.00	-	-	-	18,596,975,759.83	-	-	-	333,592,576.37	-	2,998,105,549.13	24,441,673,885.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13,000,000.00	-	-	-	18,596,975,759.83	-	-	-	333,592,576.37	-	2,998,105,549.13	24,441,673,885.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32,045,286.89	-	288,407,582.04	320,452,868.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0,452,868.93	320,452,868.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32,045,286.89	-	-32,045,286.89	-
1. 提取盈余公积									32,045,286.89		-32,045,286.89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13,000,000.00	-	-	-	18,596,975,759.83	-	-	-	365,637,863.26	-	3,286,513,131.17	24,762,126,754.26

法定代表人：李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宇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十堰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上　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股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13,000,000.00				13,520,853,859.83				300,479,371.27		2,700,086,703.25	19,034,419,934.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13,000,000.00	-	-	-	13,520,853,859.83	-	-	-	300,479,371.27	-	2,700,086,703.25	19,034,419,934.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5,076,121,900.00	-	-	-	33,113,205.10	-	298,018,845.88	5,407,253,950.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1,132,050.98	331,132,050.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5,076,121,900.00	-	-	-	-	-	-	5,076,121,900.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5,076,121,900.00							5,076,121,900.0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33,113,205.10	-	-33,113,205.10	-
1. 提取盈余公积									33,113,205.10		-33,113,205.1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13,000,000.00	-	-	-	18,596,975,759.83	-	-	-	333,592,576.37	-	2,998,105,549.13	24,441,673,885.33

法定代表人：李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宇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勇

十堰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财 务 报 表 附 注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除非特别注明,以下币种为人民币,货币单位为元）

一、 公司简介

1、公司基本情况

十堰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十堰市人民政府批准，十堰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十堰市土地开发总公司于 2001 年 5 月 24 日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2991 万元。

2001 年 11 月依据十政函[2001]14 号文《十堰市人民政府关于成立十堰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十堰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十堰市土地开发总公司增资，注册资本变更为 26660 万元，并经十堰东信达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 “东信达验字［2001］第 359 号验资报告”审验。2004 年 10 月出资人增资并由十堰东信达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 “东信达验字［2004］第 265 号验资报告”审验，注册资本变更为 46000 万元。

根据十堰市人民政府 2009 年 4 月 30 日专题会议纪要《关于城投公司工商注册资本金相关问题》的精神与十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十政办函[2009]5 号《关于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函》和十堰市财政局十财办发[2009]174 号《关于落实市政府关于十堰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工商变更登记事项的决定》及本公司 2009 年 8 月 5 日全体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申请净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81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十堰市财政局认缴，同时，十堰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十堰市土地开发总公司向十堰市财政局转让其持有的 46000 万元发行人股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7000 万元，十堰市财政局为发行人唯一的出资人，由湖北中德秦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鄂中德秦验字［2009］第 820058 号验资报告”审验。

根据十堰市财政局十财城发[2012]356 号《关于增拨市城投公司货币注册资本金的通知》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十堰市财政局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0000 万元，由智久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智久验字［2012］第 192 号验资报告”审验。

2015 年十堰市人民政、十堰市财政局、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署《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投资协议》，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对本公司一次性现金增资 4000 万元。

2015 年十堰市财政局、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分五次签署《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协议》，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对本公司进行五次现金增资，现金增资金额共计 37900 万元。

2016 年十堰市财政局、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分二次签署《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协议》，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对本公司进行二次现金增资，现金增资金额共计 79400 万元。

2017 年-2018 年十堰市财政局按 1：1 回购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652 万元。

截止报告期本公司注册资本 251300 万元，实收资本 251300 万元，其中十堰市财政局出资 132652 万元，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出资 114648 万元，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出资 4000 万元。

2、公司注册地址、办公地址

公司注册地址：十堰市柳林路 25 号。

公司办公地址：十堰市柳林路 25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300728300l7XR

法定代表人：李勋军。

3.业务性质及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营范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及投资、建设项目总承包、土地综合开发、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

本公司为地方政府的融资平台，主要经营活动为通过银行借款、发行债券、发行票据等渠道进行筹资，进行土地整理和开发，受托代建地方政府立项的城市基础设施，承担地方公共交通运营管理以及地方自来水供应服务，获取相应的工程建设收入、公交和供水服务收入。

本公司内设综合部、工程管理部、财务部、投资评估审计部、投资发展部、土地经营部等 6 个部室。

公司投资全资子公司十堰市城市公交集团有限公司、十堰市水务有限公司、

十堰市城投置业有限公司、十堰城投传媒有限公司，控股十堰武当天乙旅游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十堰滨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十堰城市发展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参股十堰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湖北汉十城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十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建三局十堰城市运营有限公司。

4.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1）报告期本公司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 4 家全资子公司十堰市城市公交集团有限公司、十堰市水务有限公司、十堰市城投置业有限公司、十堰城投传媒有限公司和 3 家控股子公司十堰武当天乙旅游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十堰滨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十堰城市发展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本报告期内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无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的子公司，无反向购买、吸收合并事项。

（3）本报告期内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4）本报告期内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5.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 2018 年财务报表已经公司管理层 2019 年 4 月 23 日批准。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以公历年度为会计期间,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和外币换算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5.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凡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公司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

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经复核后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编制时将母公司与各子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的重要投资、往来、存货购销等内部交易及其未实现利润抵销后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

东本期收益。如果子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合并前先按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调整子公司会计报表。

（3）报告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

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一项由本公司作为一个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两类：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共同控制一项安排的参与方享有与该安排相关资产的权利，并承担与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共同控制一项安排的参与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1）合营安排的认定

只要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一项安排就可以被认定为合营安排，并不要求所有参与方都对该安排享有共同控制。

（2）重新评估

如果法律形式、合同条款等相关事实和情况发生变化，合营安排参与方应当对合营安排进行重新评估：一是评估原合营方是否仍对该安排拥有共同控制权；二是评估合营安排的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3）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① 共同经营中，合营方的会计处理

A、一般会计处理原则

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是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是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是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是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是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可能将其自有资产用于共同经营，如果合营方保留了对这些资产的全

部所有权或控制权，则这些资产的会计处理与合营方自有资产的会计处理并无差别。

合营方也可能与其他合营方共同购买资产来投入共同经营，并共同承担共同经营的负债，此时，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在这些资产和负债中的利益份额。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来确认在相关固定资产中的利益份额，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来确认在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中的份额。

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时，合营方应确认按照上述原则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企业的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但合营方对于因其他股东未按约定向合营安排提供资金，按照我国相关法律或相关合同约定等规定而承担连带责任的，从其规定，在会计处理上应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一一或有事项》。

B、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共同经营将相关资产出售给第三方或相关资产消耗之前（即，未实现内部利润仍包括在共同经营持有的资产账面价值中时），应当仅确认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利得或损失。交易表明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一一资产减值》（以下简称“资产减值损失准则”）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C、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不构成业务的资产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即,未实现内部利润仍包括在合营方持有的资产账面价值中时)，不应当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该合营方应享有的部分。即，此时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D、合营方取得构成业务的共同经营的利益份额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取得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且该共同经营构成业务时，应当按照企业合并准则等相关准则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但其他相关准则的规定不能与合营安排准则的规定相冲突。企业应当按照企业合并准则的相关规定判断该共同经营是否构成业务。该处理原则不仅适用于收购现有的构成业务的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也适用于与其他参与方一起设立共同经营，且由于有其他参与方注入既存

业务，使共同经营设立时即构成业务。

②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会计处理原则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非合营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比照合营方进行会计处理。即，共同经营的参与方，不论其是否具有共同控制，只要能够享有共同经营相关资产的权利、并承担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义务，对在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采用与合营方相同的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其利益份额进行会计处理。

（4）关于合营企业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中，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对合营企业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非合营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对该合营企业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核算其对该合营企业的投资；对该合营企业不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核算其对该合营企业的投资。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

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

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 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金额在500万元以上。

②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按年底应收账款、其它应收款余额的0.5% 计提坏帐准备。

本公司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 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以实际成本记账。

(1)取得存货计价方法：各类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开发产品成本核算采用品种法，直接费用按成本核算对象归集，开发间接费用按一定比例的

分配标准分配，计入相关开发产品成本。

(2)发出存货计价方法：领用或发出的存货，按实际成本核算，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的领用按一次摊销法核算。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按个别/类别存货逐项比较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如个别/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个别/类别存货成本，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以及销售所必需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确定。

1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

b）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d）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

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C、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

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同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3.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

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1）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其他设备。

（2）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率（0-5%）确定折旧率。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及年折旧率列表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40	19.00-2.375%
机器设备	5-25	19.00-3.80%
运输工具	4-10	23.75-9.50%
电子设备	3-5	31.67-19.00%

本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见本附注三、28。

14.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指兴建中的厂房与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工程项目进行明细核算，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停止利息资本化，并开始按确定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待工程竣工决算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见本附注三、28

15.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 无形资产

本公司将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1）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该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见本附注三、28

17. 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公司的其他长期资产是指具有特定用途，不参加正常生产经营过程的，除流动资产、长期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以外的资产。一般包括经地方政府特批的储备土地资产、土地整理项目、自建或代建城市基础设施（道路、安置区、园区等）。

2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

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1.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 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在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对该等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本公司对外提供劳务，于劳务已实际提供时确认相关的收入，在确认收入时，以劳务已提供，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并且与该项劳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为前提。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如存在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借款费用。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贴息冲减借款费用。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

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5. 建造合同

（1）建造合同收入、支出的确认原则和会计处理方法

①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②当期完成的建造合同，按照实际合同总收入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2）确认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

本公司确定合同完工进度选用的方法为：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

（3）合同预计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①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②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6. 租赁

（1）经营租赁

作为承租人，本公司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人，本公司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①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

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

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28. 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

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9.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对新的披露要求不需提供比较信息。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前期差错更正

本期财务报表格式变动，本公司上期相应项目信息披露对比如下：

报表名称	本期披露科目	本期披露上年余额/发生额	原披露科目	原披露上年余额/发生额
合并资产负债表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658,077,808.62	应收票据	806,212.00
			应收账款	2,657,271,596.62
	其他应收款	6,390,714,688.5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390,714,688.51
	固定资产	385,235,070.09	固定资产	385,234,270.09
			固定资产清理	8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43,164,697.79	应付票据	1,177,720.00
			应付账款	741,986,977.79
	其他应付款	6,616,218,897.04	应付利息	189,965,387.4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426,253,509.56
合并利润表	财务费用	-22,986,095.07	财务费用	-22,986,095.07
	其中：利息费用	3,725,748.03		
	利息收入	27,158,747.6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619,518,192.0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619,518,192.00
	其他应收款	6,551,992,997.0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551,992,997.08
	固定资产	429,692.47	固定资产	428,892.47
			固定资产清理	8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22,936,432.89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22,936,432.89
	其他应付款	8,158,608,601.95	应付利息	189,965,387.48
			应付股利	

报表名称	本期披露科目	本期披露上年余额/发生额	原披露科目	原披露上年余额/发生额
			其他应付款	7,968,643,214.47
母公司利润表	财务费用	-19,317,394.35	财务费用	-19,317,394.3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9,327,464.87		

五、 主要税项

本公司主要应纳税税种如下：

1.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率 25%，并按财税[2008]151 号文、财税[2009]87 号文、财税[2011]70 号文关于财政性资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执行。

2. 增值税

本公司自来水销售业、汽车修理业务增值税率为 3%；汽车运输业务增值税率为 11%，土地整理收入、代建工程收入按简易计征税率 3%计缴增值税。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本公司按应缴纳的增值税的 7 %计缴。

4. 教育费附加

本公司按应缴纳的增值税的 3 %计缴。

5. 地方教育附加

本公司按应缴纳的增值税的 2 %计缴。

6. 个人所得税

本公司及子公司流转税、所得税以主管税务机关的年度清算为准。

六、 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50,139.91	58,978.98
银行存款：	5,392,818,792.86	4,491,329,073.28
其他货币资金		1,177,720.00
合 计	5,392,868,932.77	4,492,565,772.26

注：本期货币资金无使用受限、存放境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755,053.00	806,212.00
应收账款	5,537,874,610.76	2,657,271,596.62
合　　计	5,538,629,663.76	2,658,077,808.62

2.1 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55,053.00	806,212.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755,053.00	806,212.00

说明：公司无已质押、已背书或贴现资产负债表日未到期应收票据

2.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65,703,126.39	100.00	27,828,515.63	0.50	5,537,874,610.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565,703,126.39	100.00	27,828,515.63	0.50	5,537,874,610.76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70,624,719.76	100.00	13,353,123.14	0.50	2,657,271,596.6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670,624,719.76	100.00	13,353,123.14	0.50	2,657,271,596.62

（2）组合中，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帐龄：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540,948,681.22	99.55	27,704,743.40	5,513,243,937.82
1至2年	528,719.68	0.01	2,643.60	526,076.08
2至3年	314,401.15	0.01	1,572.01	312,829.14
3年以上	23,911,324.34	0.43	119,556.62	23,791,767.72
合　计	5,565,703,126.39	100.00	27,828,515.63	5,537,874,610.76

(续上表)

账　　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645,414,551.76	99.06	13,227,072.29	2,632,187,479.47
1至2年	385,843.66	0.01	1,929.22	383,914.44
2至3年				
3年以上	24,824,324.34	0.93	124,121.63	24,700,202.71
合　计	2,670,624,719.76	100.00	13,353,123.14	2,657,271,596.62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	坏账准备期末
十堰市财政局	股东	5,529,019,689.79	1年以内	99.34	27,645,098.45
三水厂	非关联	19,745,761.80	3年以上	0.35	98,728.81
十堰市正源环境发展中心	非关联	3,575,550.00	3年以上	0.06	17,877.75
湖北汇创天下新能源车辆运营有限公司	非关联	1,662,080.00	1年以内	0.03	8,310.40
十堰千荻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	593,760.00	2-3年	0.01	2,968.80
合计		5,554,596,841.59		99.79	27,772,984.21

3. 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账龄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59,964,269.56	26.17	1,475,424,219.14	30.70
1-2年	1,432,196,840.09	27.56	1,381,003,962.20	28.73
2-3年	1,225,214,803.09	23.58	873,701,362.26	18.18
3年以上	1,179,133,813.89	22.69	1,075,998,412.99	22.39
合　计	5,196,509,726.63	100.00	4,806,127,956.59	100.00

（2）预付款项期末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金额	账龄	未结算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
郧县城市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	425,500,000.00	3年以	未结算	8.19
十堰市张湾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	363,939,813.94	1-2年	未结算	7.00
孝感市市政园艺工程总公司	往来	260,000,000.00	2-3年	未结算	5.00
十堰市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	251,000,000.00	1-2年	未结算	4.83
十堰天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	249,100,000.00	1-2年	未结算	4.79
合计		1,549,539,813.94			29.82

4.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514,588,804.60	6,390,714,688.51
合计	7,514,588,804.60	6,390,714,688.51

4.1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33,200.00	0.04	3,133,200.00	100.00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552,350,557.42	99.96	37,761,752.82	0.50	7,514,588,804.6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555,483,757.42	100.00	40,894,952.82	0.54	7,514,588,804.60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425,961,991.02	100.00	35,247,302.51	0.50	6,390,714,688.5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425,961,991.02	100.00	35,247,302.51	0.50	6,390,714,688.51

（2）组合中，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帐龄：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057,726,461.72	80.21	30,288,632.32	6,027,437,829.40
1至2年	662,543,195.66	8.77	3,312,715.98	659,230,479.68
2至3年	131,197,891.35	1.74	655,989.48	130,541,901.87
3年以上	700,883,008.69	9.28	3,504,415.04	697,378,593.65
合　计	7,552,350,557.42	100.00	37,761,752.82	7,514,588,804.60

（续上表）

账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187,533,569.13	49.60	15,937,626.40	3,171,595,942.73
1至2年	2,334,403,519.13	36.33	14,789,551.59	2,319,613,967.54
2至3年	33,547,429.29	0.52	167,737.15	33,379,692.14
3年以上	870,477,473.47	13.55	4,352,387.37	866,125,086.10
合　计	6,425,961,991.02	100.00	35,247,302.51	6,390,714,688.51

（3）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金额
十堰市经济开发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	1,559,220,000.00	1-2年	20.64	7,796,100.00
十堰市茅箭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	1,380,524,400.00	1年以内	18.27	6,902,622.00
十堰市张湾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	1,055,498,708.06	1年以内	13.97	5,277,493.54
茅箭区政府	非关联	685,314,406.50	1-2年	9.07	3,426,572.03
郧县城市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	611,454,800.00	3年以上	8.09	3,057,274.00
合计		5,292,012,314.56		70.04	26,460,061.57

5.存货

（1）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226,907.00		4,226,907.00
库存商品	79,680.00		79,680.00
开发成本	30,201,779,864.95		30,201,779,864.95
合　计	30,206,086,451.95		30,206,086,451.95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911,264.05		3,911,264.05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开发成本	32,084,178,913.36		32,084,178,913.36
合　计	32,088,090,177.41		32,088,090,177.41

（2）开发成本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待处置土地资产	16,323,303,216.58			16,323,303,216.58
委托代建项目	14,713,420,954.08	1,186,300,483.58	3,470,049,645.87	12,429,671,791.79
自营项目	1,047,454,742.70	408,981,099.19	7,630,985.31	1,448,804,856.58
合计	32,084,178,913.36	1,595,281,582.77	3,477,680,631.18	30,201,779,864.95

（3）期末待处置土地资产明细如下：

宗地名称	权证号	面积（M2）	转让面积（M2）	剩余面积（M2）	剩余成本
天津路	挂牌成交确认书	672,000.00	459,286.00	212,714.00	144,233,527.85
甘肃路（凯旋大道）	十堰市国用（2007）字第0002620-1/2/3/4/5	451,904.00	76,549.00	375,355.00	245,005,506.48
张湾区西城开发区	十堰市国用（2010）第0003720号	1,516,825.60		1,516,825.60	1,186,931,200.00
天津路	十堰市国用（2010）第0003740号	158,772.10		158,772.10	301,258,900.00
十堰市张湾区西城开发区	十堰市国用（储2010）第0003706号	413,119.92		413,119.92	655,250,700.00
凯旋大道沿线土地	十堰市国用（2012）第0003933-1号	59,583.00		59,583.00	133,506,500.00
丹江路	十堰市国用（2012）第0004316号	185,643.00		185,643.00	241,335,900.00
东风大道	十堰市国用（2012）第0004317号	145,550.40		145,550.40	342,043,400.00
十堰市公园路	十堰市国用（2012）第0004318号	326,987.00		326,987.00	1,824,587,500.00
白浪经济开发区龙门沟	十堰市国用（2012）第0004319号	1,256,267.00		1,256,267.00	1,381,893,700.00
张湾工业新区C区	十堰市国用（2012）第0004322号	489,598.00		489,598.00	626,685,400.00
石家庄村骆驼岭	武土国用（2011）第113号	137,837.59		137,837.59	20,031,000.00
武当山特区石家庄村	已签出让合同并缴付出让金，权证待办	650,083.55		650,083.55	284,226,235.25
茶店镇蔡家岭村	郧县国用（2013）第10800926号	79,678.81		79,678.81	183,580,000.00
城关镇武阳岭村	郧县国用（2013）第11201401号	67,623.76		67,623.76	113,743,200.00

宗地名称	权证号	面积（M2）	转让面积（M2）	剩余面积（M2）	剩余成本
柳陂镇大桥村	郧县国用（2013）第10900101号	58,173.40		58,173.40	94,997,200.00
柳陂镇挖断岗村	郧县国用（2013）第10901001号	59,055.92		59,055.92	102,462,000.00
柳陂镇挖断岗村	郧县国用（2013）第10901002号	108,094.52		108,094.52	187,544,000.00
柳陂镇金矿村、吴家沟村	郧县国用（2013）第10902001号	107,729.13		107,729.13	202,315,300.00
城关镇菜园村	郧县国用（2013）第11201301号	33,640.88		33,640.88	67,887,300.00
城关镇牧场沟村	郧县国用（2013）第11201501号	62,387.12		62,387.12	104,935,100.00
茶店镇长岭沟村	郧县国用（2013）第10801101号	28,200.45		28,200.45	64,973,800.00
茶店镇蔡家岭村、长岭沟村	郧县国用（2013）第10800925号	33,700.00		33,700.00	77,644,800.00
茶店镇蔡家岭村、长岭沟村	郧县国用（2013）第10800924号	29,600.74		29,600.74	68,200,100.00
茶店镇蔡家岭村、长岭沟村	郧县国用（2013）第10800923号	14,200.30		14,200.30	32,717,500.00
茶店镇蔡家岭村、长岭沟村	郧县国用（2013）第10800922号	11,800.46		11,800.46	27,188,300.00
茶店镇蔡家岭村、长岭沟村	郧县国用（2013）第10800920号	11,901.87		11,901.87	27,421,900.00
茶店镇蔡家岭村、长岭沟村	郧县国用（2013）第10800921号	15,824.22		15,824.22	36,459,000.00
茶店镇蔡家岭村、长岭沟村	郧县国用（2013）第10800919号	20,164.74		20,164.74	46,459,600.00
茶店镇蔡家岭村	郧县国用（2013）第10800918号	30,000.42		30,000.42	69,121,000.00
茶店镇蔡家岭村	郧县国用（2013）第10800917号	28,704.38		28,704.38	66,134,900.00
茶店镇蔡家岭村	郧县国用（2013）第10800916号	28,233.67		28,233.67	65,050,400.00
茶店镇蔡家岭村	郧县国用（2013）第10800915号	23,365.56		23,365.56	53,834,300.00
茶店镇蔡家岭村	郧县国用（2013）第10800914号	24,299.83		24,299.83	55,986,800.00
茶店镇蔡家岭村	郧县国用（2013）第10800913号	23,800.26		23,800.26	54,835,800.00
茶店镇蔡家岭村	郧县国用（2013）第10800910号	18,400.45		18,400.45	42,394,600.00
茶店镇蔡家岭村	郧县国用（2013）第10800909号	35,700.29		35,700.29	82,253,500.00
茶店镇蔡家岭村	郧县国用（2013）第10800908号	21,300.30		21,300.30	50,503,000.00
茶店镇蔡家	郧县国用（2013）第	20,600.13		20,600.13	47,462,700.00

宗地名称	权证号	面积（M2）	转让面积（M2）	剩余面积（M2）	剩余成本
岭村	10800907 号				
茶店镇蔡家岭村、长坪村	郧县国用（2013）第 10800906 号	25,400.00		25,400.00	58,521,600.00
茶店镇蔡家岭村、长坪村	郧县国用（2013）第 10800905 号	34,100.04		34,100.04	78,566,500.00
茶店镇长坪村	郧县国用（2013）第 10801010 号	12,300.03		12,300.03	28,339,300.00
茶店镇长坪村	郧县国用（2013）第 10801007 号	18,900.03		18,900.03	43,545,700.00
茶店镇长坪村	郧县国用（2013）第 10801005 号	12,400.09		12,400.09	28,569,800.00
茶店镇长坪村	郧县国用（2013）第 10801004 号	16,400.02		16,400.02	37,785,700.00
茶店镇长坪村	郧县国用（2013）第 10801003 号	16,500.72		16,500.72	38,017,700.00
茶店镇长坪村	郧县国用（2013）第 10801002 号	23,700.00		23,700.00	54,604,800.00
茶店镇蔡家岭村、长坪村	郧县国用（2013）第 10800904 号	23,700.00		23,700.00	54,604,800.00
茶店镇蔡家岭村、长坪村	郧县国用（2013）第 10800903 号	32,100.00		32,100.00	73,958,400.00
茶店镇蔡家岭村、长坪村	郧县国用（2013）第 10800902 号	34,600.00		34,600.00	79,718,400.00
十堰天津路市委党校斜对面	十堰市国用（2012）第 0003976 号	46,440.00		46,440.00	167,184,000.00
十堰市和谐大道地块	十堰市国用（2013）第 0004464 号	205,618.00		205,618.00	493,483,200.00
十堰市发展大道地块	十堰市国用（2013）第 0004450 号	123,964.90		123,964.90	297,515,800.00
十堰市发展大道地块	十堰市国用（2013）第 0004465 号	113,483.50		113,483.50	272,360,400.00
十堰市发展大道地块	十堰市国用（2013）第 0004449 号	115,421.40		115,421.40	277,011,400.00
郧阳路	十堰市国用（2015）第 0004941 号	123,844.00		123,844.00	300,940,920.00
郧阳路	十堰市国用（2015）第 0004942 号	138,040.00		138,040.00	335,437,200.00
郧阳路	十堰市国用（2015）第 0004943 号	102,701.00		102,701.00	249,563,430.00
郧县茶店镇长岭沟村	郧县国用（2014）第 16020362 号	52,902.00		52,902.00	66,656,520.00
郧县茶店镇长岭沟村	郧县国用（2014）第 16020363 号	46,810.20		46,810.20	58,980,852.00
郧县茶店镇长岭沟村	郧县国用（2014）第 16020364 号	41,539.10		41,539.10	41,123,709.00
郧县茶店镇长岭沟村	郧县国用（2014）第 16020365 号	58,498.00		58,498.00	57,913,020.00
郧县茶店镇长岭沟村	郧县国用（2014）第 16020366 号	66,695.10		66,695.10	104,711,307.00
郧县茶店镇长岭沟村	郧县国用（2014）第 16020367 号	43,330.20		43,330.20	59,795,676.00

宗地名称	权证号	面积（M2）	转让面积（M2）	剩余面积（M2）	剩余成本
郧县茶店镇长岭沟村	郧县国用（2014）第16020368号	123,758.70		123,758.70	122,521,113.00
浙江路七里垭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02032号	109,319.00		109,319.00	393,548,400.00
浙江路七里垭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02033号	78,396.00		78,396.00	282,225,600.00
浙江路七里垭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02034号	109,434.00		109,434.00	393,962,400.00
十堰大道汉江物流园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19509号	18,617.00		18,617.00	28,741,347.89
十堰大道汉江物流园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19512号	19,150.00		19,150.00	29,564,205.40
十堰大道汉江物流园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19511号	38,278.00		38,278.00	59,094,446.71
十堰大道汉江物流园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19510号	33,408.00		33,408.00	68,369,467.07
十堰大道汉江物流园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19513号	37,689.00		37,689.00	77,130,532.93
十堰大道汉江物流园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19514号	19,156.00		19,156.00	36,579,826.61
十堰大道汉江物流园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19515号	6,196.00		6,196.00	11,831,729.26
十堰大道汉江物流园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19520号	11,721.00		11,721.00	22,382,133.42
十堰大道汉江物流园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19516号	19,217.00		19,217.00	36,696,310.71
十堰大道汉江物流园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19517号	32,824.00		32,824.00	50,666,295.26
十堰大道汉江物流园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19519号	53,981.00		53,981.00	83,323,704.74
十堰大道汉江物流园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19518号	19,247.00		19,247.00	36,780,000.00
十堰大道汉江物流园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19521号	45,379.00		45,379.00	73,820,000.00
发展大道曾家沟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19500号	72,690.00		72,690.00	130,110,000.00
发展大道曾家沟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0019502号	93,307.00		93,307.00	165,960,000.00

宗地名称	权证号	面积（M2）	转让面积（M2）	剩余面积（M2）	剩余成本
发展大道曾家沟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 0019501 号	72,893.00		72,893.00	135,710,000.00
林荫大道石家沟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 0019508 号	80,574.00		80,574.00	122,860,000.00
林荫大道石家沟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 0019507 号	81,579.00		81,579.00	127,970,000.00
林荫大道石家沟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 0019506 号	75,698.00		75,698.00	118,980,000.00
林荫大道石家沟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 0019503 号	57,090.00		57,090.00	93,070,000.00
林荫大道石家沟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 0019505 号	70,305.00		70,305.00	114,580,000.00
林荫大道石家沟	鄂（2016）十堰市不动产权第 0019504 号	72,735.00		72,735.00	118,380,000.00
十堰市林荫大道石家沟	鄂（2017）十堰市不动产权第 0036930 号	75,300.00		75,300.00	122,630,000.00
十堰市经济开发区丹江路	鄂（2017）十堰市不动产权第 0041882 号	967.00		967.00	1,335,471.24
十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丹江路	鄂（2017）十堰市不动产权第 0041883 号	60,233.00		60,233.00	83,184,528.76
十堰市茅箭区（白浪）经济技术开发区丹江路	鄂（2017）十堰市不动产权第 0041880 号	42,639.00		42,639.00	58,890,000.00
十堰市茅箭区（白浪）经济技术开发区丹江路	鄂（2017）十堰市不动产权第 0041887 号	67,782.00		67,782.00	93,610,000.00
十堰市张湾区汉江街办刘家村	鄂（2017）十堰市不动产权第 0036933 号	84,236.00		84,236.00	128,110,000.00
十堰市张湾区中岳路	鄂（2017）十堰市不动产权第 0042213 号	17,206.00		17,206.00	47,750,000.00
十堰市张湾区中岳路	鄂（2017）十堰市不动产权第 0041884 号	29,124.00		29,124.00	80,930,000.00
合　计		10,819,869.80	535,835.00	10,284,034.80	16,323,303,216.58

（4）委托代建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东风商用车联合新工厂（八万辆）基地基础设施	203,334,728.62	628,930.28	34,314.00	203,929,344.90
北京路延长线	55,896,875.42	1,322,185.16	69,958.00	57,149,102.58
中岳路	389,167,223.63	2,048,731.51	106,400.00	391,109,555.14
发展大道	1,038,099,438.24	109,594,501.16	479,346,046.69	668,347,892.71
北京路南出口	2,916,927.63	163,387.90	8,645.00	3,071,670.53
机场大道	739,370.26	-34,700.00		704,670.26
京东路	100,695,600.00			100,695,600.00
林荫大道二号线	314,514,787.30	114,841.89		314,629,629.19
林荫大道二号线延长线	103,982,593.99			103,982,593.99
京能热电项目	2,902,000.00			2,902,000.00
机场路二期	504,500.00			504,500.00
汉江物流园整理	294,825,893.61	11,031,240.00		305,857,133.61
机场公园	112,500.00			112,500.00
林荫大道	200,000.00			200,000.00
中岳路山地整理	16,270,380.97			16,270,380.97
机场路山地整理	7,368,442.00	16,519.96		7,384,961.96
林荫二号线八万辆后门收储地	604,509.00			604,509.00
石家沟703亩山地整理项目	97,809,011.34			97,809,011.34
发展大道裸露山体绿化工程	3,588,660.00	190,000.00		3,778,660.00
京能热电片区周边土地收储	114,674,853.53			114,674,853.53
汉江物流园532.29亩	40,050,281.66			40,050,281.66
天津路张子沟片区	10,500,797.50	-502,561.00		9,998,236.50
张湾工业新区A园基础设施建设	346,643,427.84			346,643,427.84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西部工业新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968,193,010.78	432,042,807.24	2,002,159,099.75	1,398,076,718.27
天津路及安置区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3,426,305,512.52	14,838,320.07	643,562,202.92	2,797,581,629.67
火车站北广场棚户区改造项目	1,306,221,060.65			1,306,221,060.65
东部城郊新农村建设项目	2,969,795,934.32	358,585,267.58	335,992,663.80	2,992,388,538.10
李家湾安置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897,502,633.27	233,440,139.12	2,467,500.00	1,128,475,272.39
许白路绿化		2,309,225.58	2,200,125.58	109,100.00
神鹰三路		98,700.00		98,700.00
百二河悬挑人行道加固修复工程（试验段）		4,500.00		4,500.00
京东路延长线		186,300.00		186,300.00
江苏路延长线		219,600.00		219,600.00
龙门大道		4,102,690.13	4,102,690.13	0.00
林荫大道沿线陈连沟片区		4,663,720.00		4,663,720.00
东风汽车公司 45 厂片区补征地		5,861,921.00		5,861,921.00
汉江物流园片区收储		5,174,216.00		5,174,216.00
刘家沟片区土地收储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14,713,420,954.08	1,186,300,483.58	3,470,049,645.87	12,429,671,791.79

（5）自营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3 个片区棚改项目	73,019,955.52	78,765,424.54		151,785,380.06
陈凉沟弃土场（茅箭堂村）	291,492.00			291,492.00
凤凰路项目	9,685,298.10	3,000,000.00		12,685,298.10
火车站北广场项目	126,615,600.72	17,733,426.40		144,349,027.12
火车站北广场项目平衡用地	5,786,376.75	1,192,275.00		6,978,651.75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十堰市林荫大道二号线项目	185,372,653.10	30,675,943.52		216,048,596.62
十堰市和谐大道 3524 ㎡地块	8,045,570.00	25,142,140.00		33,187,710.00
十堰市七星沟等四个城中村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259,939,981.80	64,091,438.88		324,031,420.68
十堰市许白路棚改项目	14,667,014.37	32,537,929.59		47,204,943.96
十堰市岩洞沟流域综合治理项目	11,403,700.03	12,271,097.26		23,674,797.29
张河沟弃土场（七里垭村）	212,938.50			212,938.50
风神大道加油一站	1,816.00	2,584.00		4,400.00
十堰市北京路地下停车场项目	230,000.00	6,965,000.00		7,195,000.00
张湾区 2017 年第一批棚改项目（311）	3,783,888.89	10,297,399.83		14,081,288.72
张湾区红卫街道建设新村（李家湾）安置区项目	4,875,315.80			4,875,315.80
十堰市郧阳区 2016-01 地块	50,964,500.00	0.00		50,964,500.00
十堰市郧阳区 2015-02 地块	70,053,270.00	0.00		70,053,270.00
十堰滨江新区核心启动区土地平整工程	81,659,725.01	15,126,187.39	7,630,985.31	89,154,927.09
十堰市郧阳区 2016-10 地块	80,912,000.00	0.00		80,912,000.00
十堰市郧阳区郧十一级路 E-10 部分地块	40,040,000.00	0.00		40,040,000.00
武西高铁十堰北站片区（高铁小镇）整体城镇化（一期）建设项目	19,893,646.11	28,689,129.00		48,582,775.11
机场大道 40093 平米商业用地		78,020,000.00		78,020,000.00
天津路安置区平衡地项目		1,571,860.00		1,571,860.00
熙园项目		2,899,263.78		2,899,263.78
合计	1,047,454,742.70	408,981,099.19	7,630,985.31	1,448,804,856.58

6. 其他流动资产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抵扣增值税进项税余额	13,170,311.85	23,684,566.28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合　计	63,170,311.85	23,684,566.28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28,878,000.00		128,878,000.00	128,878,000.00		128,878,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28,878,000.00		128,878,000.00	128,878,000.00		128,878,000.00
合　计	128,878,000.00		128,878,000.00	128,878,000.00		128,878,000.00

（2）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十堰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湖北汉十城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十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878,000.00			42,878,000.00
中建三局十堰城市运营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　计	128,878,000.00			128,878,0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十堰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15.00	
湖北汉十城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2.50	
十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7	2,143,900.00
中建三局十堰城市运营有限公司					30.00	
合　计						2,143,900.00

8.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十堰新捷天然气有限公司	18,780,970.14			1,032,536.59		
十堰市车城通科技有限公司	10,807,517.18			2,783,291.77		
十堰公交集团校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624,751.32	1,200,000.00		17,903.27		
合计	30,213,238.64	1,200,000.00		3,833,731.63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十堰新捷天然气有限公司				19,813,506.73	
十堰市车城通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11,590,808.95	
十堰公交集团校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842,654.59	
合计	2,000,000.00			33,246,970.27	

9.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36,318,208.92	385,234,270.09
固定资产清理		800.00
合计	436,318,208.92	385,235,070.09

9.1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9, 687, 994. 16	45, 278, 137. 46	549, 425, 440. 09	4, 937, 283. 96	859, 328, 855. 67
2. 本期增加金额	97, 309, 813. 61	2, 598, 204. 39	13, 458, 986. 19	1, 023, 364. 78	114, 390, 368. 97
（1）购置	1, 047, 519. 46	1, 482, 174. 90	13, 458, 986. 19	1, 023, 364. 78	17, 012, 045. 33
（2）在建工程转入	96, 262, 294. 15	1, 116, 029. 49			97, 378, 323. 64
3. 本期减少金额		804, 374. 00	32, 979, 382. 10	99, 730. 00	33, 883, 486. 10
（1）处置或报废		804, 374. 00	32, 979, 382. 10	99, 730. 00	33, 883, 486. 10
4. 期末余额	356, 997, 807. 77	47, 071, 967. 85	529, 905, 044. 18	5, 860, 918. 74	939, 835, 738. 5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3, 126, 348. 59	34, 597, 519. 72	303, 089, 175. 21	3, 281, 542. 06	474, 094, 585. 58
2. 本期增加金额	12, 696, 348. 72	2, 092, 994. 91	47, 728, 637. 91	673, 400. 63	63, 191, 382. 17
（1）计提	12, 696, 348. 72	2, 092, 994. 91	47, 728, 637. 91	673, 400. 63	63, 191, 382. 17
（2）重分类调整					
3. 本期减少金额		746, 099. 43	33, 018, 816. 30	3, 522. 40	33, 768, 438. 13
（1）处置或报废		746, 099. 43	33, 018, 816. 30	3, 522. 40	33, 768, 438. 13
4. 期末余额	145, 822, 697. 31	35, 944, 415. 20	317, 798, 996. 82	3, 951, 420. 29	503, 517, 529. 6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1. 期末账面价值	211, 175, 110. 46	11, 127, 552. 65	212, 106, 047. 36	1, 909, 498. 45	436, 318, 208. 92
2. 期初账面价值	126, 561, 645. 57	10, 680, 617. 74	246, 336, 264. 88	1, 655, 741. 90	385, 234, 270. 09

9.2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汽车报废		800. 00
合计		800. 00

10. 在建工程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供水管网改扩建工程	750, 000. 00				750, 000. 00
二水厂维修改造工程	1, 702, 832. 43	403, 389. 94	2, 106, 222. 37		
北京路泵站阀门安装	86, 691. 00	47, 845. 02	134, 536. 02		
管网沿线消防栓更换工程	294, 174. 72		294, 174. 72		
北京路高位水池道路	15, 000. 00		15, 000. 00		
凯旋大道给水管道改造工程	55, 000. 00	13, 884. 21			68, 884. 21
南山及东风泵站控制阀					
六里坪驾培项目					
都市佳苑工程	100, 000. 00				100, 000. 00
郧县长岭新区公交换乘中心	25, 499. 34				25, 499. 34
充电站	24, 800. 00			24, 800. 00	
重庆路停车场	59, 078, 319. 23	211, 256. 71	59, 289, 575. 94		
白浪停车场变压器	31, 132. 08		31, 132. 08		
凯旋大道公交场站	49, 766. 43				49, 766. 43
十郧线六堰客运站	563, 391. 09			563, 391. 09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风神大道公交场站	197,961.57				197,961.57
十堰客运西站	413,014.80			413,014.80	
长岭公交场站	15,275,594.89	18,908,384.67			34,183,979.56
东风大道征地款	24,807,234.29	2,156,915.62	26,964,149.91		
八亩地公交场站	4,035,708.75		4,035,708.75		
丹江路公交场站	4,176,311.47				4,176,311.47
柏林加油站	549,573.32	29,883.50			579,456.82
北京路公交换乘中心	321,089.60			321,089.60	
发展大道公交场站	4,098,081.11	26,415.09	4,124,496.20		
六里坪驾培项目					
白浪车间	245,631.07				245,631.07
武当山公交首末站	27,582.56				27,582.56
办公楼	10,000.00				10,000.00
北京路 DN450 蝶阀安装		18,831.65	18,831.65		
二厂原水站更换安装阀门		364,496.00	364,496.00		
供水管网调度系统二期工程		124,609.22			124,609.22
大洋五洲公交首末站		22,912.62			22,912.62
新十堰客运西站		47,169.81			47,169.81
合　计	116,934,389.75	22,375,994.06	97,378,323.64	1,322,295.49	40,609,764.68

11.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公交线路经营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9,048,135.63	22,612,526.31		111,660,661.94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75,606.95		9,368.93	10,084,975.88
(1)购置	10,075,606.95		9,368.93	10,084,975.88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公交线路经营权	软件	合计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2,612,526.31		22,612,526.31
(1)处置		22,612,526.31		22,612,526.31
4. 期末余额	99,123,742.58		9,368.93	99,133,111.5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403,237.90	6,659,766.80		17,063,004.70
2. 本期增加金额	2,659,633.80		1,171.11	2,660,804.91
(1)计提	2,659,633.80		1,171.11	2,660,804.91
3. 本期减少金额		6,659,766.80		6,659,766.80
(1)处置		6,659,766.80		6,659,766.80
4. 期末余额	13,062,871.70		1,171.11	13,064,042.8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6,060,870.88		8,197.82	86,069,068.70
2. 期初账面价值	78,644,897.73	15,952,759.51		94,597,657.24

1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车辆保险	2,255,315.68	6,815,462.87	6,842,406.30		2,228,372.25
车载监控设备	7,490.78				7,490.78
火车站场坪修复	377,627.61	74,954.95	177,715.38		274,867.18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公交线路经营权购买费用	443,953.24		64,867.92		379,085.32
建设施工费用		70,218.77	23,750.08		46,468.69
花坛及办公房维修费		48,432.11	18,478.80		29,953.31
五公司院内沉沙池费用		28,017.14	7,004.28		21,012.86
武当山停车场休息室费用		25,143.69	20,953.10		4,190.59
武当山工业园站务室厕所费用		23,681.62	15,787.46		7,894.16
六堰中心站出站口改造费	96,027.75	563,391.09	291,045.92		368,372.92
六堰中心站装修费	349,175.95		167,604.36		181,571.59
回购"十武"线		15,952,759.51	2,658,793.33		13,293,966.18
回购原柳陂线费用	2,994,176.78		352,256.04		2,641,920.74
办公室装修费	74,543.45		53,000.00		21,543.45
金融服务费		7,000,000.00	802,083.00		6,197,917.00
租赁费	78,666.63		5,000.00		73,666.63
债券发行费	20,532,198.12		6,118,905.71		14,413,292.41
合计	27,209,175.99	30,602,061.75	17,619,651.68		40,191,586.06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535,554.80	1,133,888.70		
合计	4,535,554.80	1,133,888.70		

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委托营运污水处理项目	285,527,673.05		2,750.82	285,524,922.23
合　　计	285,527,673.05		2,750.82	285,524,922.23

1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1,177,720.00
应付账款	513,066,205.65	741,986,977.79
合计	513,066,205.65	743,164,697.79

15.1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77,72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177,720.00

15.2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79,834,188.67	611,212,255.34
1—2年	350,742,197.30	118,960,383.86
2—3年	81,538,818.14	86,254.60
3年以上	951,001.54	11,728,083.99
合　　计	513,066,205.65	741,986,977.79

（2）期末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张湾区城市建设用地整理指挥部	262,955,597.58	51.25
湖北汇创天下新能源车辆运营有限公司	121,167,624.68	23.62
东风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3,934,341.04	10.51
茅箭区协调服务东风公司8万辆重型车新基地项目建设指挥部	23,549,078.22	4.59
十堰市城投公司债务平衡支撑土地收储整理指挥部	14,426,349.09	2.81
合　　计	476,032,990.61	92.78

16. 预收账款

（1）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8,558,227.88	7,974,375.78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2 年		2,407,413.80
2—3 年	1,095,766.80	
3 年以上	24,831,442.00	24,831,442.00
合　　计	44,485,436.68	35,213,231.58

（2）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十漫高速公路指挥部	24,191,442.00	54.38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黄龙滩水力发电厂	6,325,400.00	14.22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3,253,800.00	7.31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十堰市分公司	2,018,400.00	4.54
中石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湖北石油分公司	952,724.28	2.14
合　计	36,741,766.28	82.59

17.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6,450,447.06	241,857,627.59	243,115,387.15	35,192,687.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23.39	24,046,790.23	24,047,041.92	2,871.7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36,453,570.45	265,904,417.82	267,162,429.07	35,195,559.20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985,748.29	197,477,116.08	198,614,662.81	18,848,201.56
二、职工福利费		7,671,473.84	7,671,473.84	
三、社会保险费	83.74	15,255,800.65	15,254,248.49	1,635.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8.00	14,172,034.67	14,170,707.17	1,335.50
工伤保险费	-	-	-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生育保险费	48.69	482,339.09	482,194.67	193.11
四、住房公积金	27.05	601,426.89	601,346.65	107.2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809.00	17,208,719.98	17,221,398.98	-2,870.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36,450,447.06	241,857,627.59	243,115,387.15	35,192,687.5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149.24	23,191,407.20	23,191,816.04	2,740.40
2、失业保险费	-25.85	855,383.03	855,225.88	131.3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3,123.39	24,046,790.23	24,047,041.92	2,871.70

18.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26,198,458.79	118,743,193.81
营业税	151,201,287.73	151,201,287.73
城市建设税	26,419,377.64	18,897,706.20
印花税	17,186.49	19,580.20
房产税	349,158.50	347,797.94
个人所得税	7,544.45	266,190.74
教育费附加	11,322,916.10	8,099,230.48
地方教育发展费	7,119,394.19	4,970,563.55
土地使用税	268,742.34	268,742.33
企业所得税	1,831,806.50	1,730,704.00
合　计	424,735,872.73	304,544,996.98

19.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84,199,300.00	189,965,387.4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716,683,386.39	6,426,253,509.56
合计	6,900,882,686.39	6,616,218,897.04

19.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184,199,300.00	189,965,387.48
合　计	184,199,300.00	189,965,387.48

19.2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所占比例（%）	账面余额	所占比例(%)
1年以内	1,981,994,851.60	29.51	2,850,132,360.51	44.35
1—2年	2,120,772,504.43	31.58	1,194,138,797.32	18.58
2—3年	614,726,160.38	9.15	1,608,497,515.15	25.03
3年以上	1,999,189,869.98	29.76	773,484,836.58	12.04
合　计	6,716,683,386.39	100.00	6,426,253,509.56	100.00

(2)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十堰市盈森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	1,025,055,754.58	15.26
十堰利路达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	919,070,277.86	13.68
十堰市鑫磊鑫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	846,384,522.89	12.60
湖北拓瑞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	807,779,196.98	12.03
财政局保障房项目	股东	651,886,210.85	9.71
合　计		4,250,175,963.16	63.28

（3）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说明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委托付款形成的往来款。

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63,730,287.64	1,567,1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010,000,000.00	860,000,000.00
合　计	3,073,730,287.64	2,427,100,000.00

(2) 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

贷款单位	金　额	借款最后到期日
12 城投债券	240,000,000.00	2019/4/20
13 城投债券	320,000,000.00	2019/10/11
14 城投债券	300,000,000.00	2019/8/20
16 十堰管廊债券	150,000,000.00	2019/1/11
国家开发银行湖北省分行	82,900,000.00	2019/10/28
湖北省投资有限公司	157,200,000.00	2019/12/10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310,000,000.00	2019/12/10
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19/1/1
兴业银行十堰分行	190,000,000.00	2019/12/25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650,000,000.00	2019/12/20
中国工商银行十堰白浪支行	109,186,000.00	2019/12/31
中国建设银行湖北省分行	200,000,000.00	2019/1/7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十堰分行	319,864,287.64	2019/12/25
中国农业银行十堰张湾支行	16,580,000.00	2019/11/20
合　计	3,073,730,287.64	

22.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674,332,636.50	4,097,533,269.60
抵押借款	1,840,000,000.20	1,170,000,000.00
保证借款	3,418,153,000.00	5,679,525,00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280,420,000.00	1,970,000,000.00
合　计	13,212,905,636.70	12,917,058,269.60

(2)期末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金　额	借款最后到期日
国家开发银行湖北省分行	3,086,600,000.00	2042/8/3
湖北省投资有限公司	3,086,350,000.00	2041/4/1
加拿大政府混合贷款	3,727,444.28	2030/11/30
交通银行十堰分行	720,000,000.00	2033/10/17
十堰市财政局	81,655,192.22	
兴业银行十堰分行	520,000,000.00	2031/12/21
中国工商银行十堰白浪支行	1,060,853,000.00	2036/5/17
中国建设银行十堰分行	99,800,000.00	2031/10/21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37,500,000.00	2025/10/15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十堰分行	2,840,000,000.20	2036/5/19
中国农业银行十堰分行	150,000,000.00	2031/10/21
中国农业银行十堰张湾支行	230,420,000.00	2034/12/16
中国银行十堰分行	100,000,000.00	2031/10/21
中国银行十堰张湾支行	96,000,000.00	2042/5/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十堰分行	100,000,000.00	2031/10/21
中信银行十堰分行	1,000,000,000.00	2032/3/1
合　计	13,212,905,636.70	

注：1、保证借款：交通银行十堰分行 72,000.00 万元、兴业银行十堰分行 15,000.00 万元、中国工商银行十堰白浪支行 106,085.30 万元、中国建设银行十堰分行 9,980.00 万元、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3,750.00 万元、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十堰分行 100,000.00 万元、中国农业银行十堰分行 15,000.00 万元、中国银行十堰分行 10,000.00 万元、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十堰分行 10,000.00 万元、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十堰分行 10,000.00 万元；

2、质押借款：国家开发银行湖北省分行 258,400.00 万元、兴业银行十堰分行 37,000.00 万元、中国农业银行十堰张湾支行 23,042.00 万元、中国银行十堰张湾支行 9,600.00 万元、中信银行十堰分行 100,000.00 万元；

3、抵押借款：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十堰分行 184,000.00 万元，抵押物为土地及房产；

4、其他为信用借款 367,433.26 万元。

22.应付债券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2 十堰城投债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0.00
13 十堰城投债	640,000,000.00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14 十堰城投债	900,000,000.00		300,000,000.00	600,000,000.00
16 十堰管廊债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	1,350,000,000.00
18 十堰城投 MTN001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8 十堰城投 MTN002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8 十堰停车场项目 NPB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合　计	3,280,000,000.00	3,000,000,000.00	1,010,000,000.00	5,270,000,000.00

注：1、12 十堰城投债期限 7 年，2015-2019 年五年等额偿还债券本金 2.4 亿元，2018 年第四次偿还 12 十堰城投债本金 2.4 亿元，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 亿元。

2、13 十堰城投债期限 7 年，2016-2020 年五年等额偿还债券本金 3.2 亿元，2018 年第三次偿还 13 十堰城投债本金 3.2 亿元，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 亿元。

3、14 十堰城投债期限 7 年，2018-2021 年五年等额偿还债券本金 3 亿元，2018 年第一次偿还 14 十堰城投债本金 3 亿元，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 亿元。

4、16 十堰管廊债期限 10 年，2019-2022 年四年等额偿还债券本金 1.5 亿元，2023-2026 年四年等额偿还债券本金 2.25 亿元，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 亿元。

5、十堰城投 MTN001 期限 3+2 年。

6、十堰城投 MTN002 期限 3+2 年。

7、18 十堰停车场项目 NPB 期限 8 年。

23.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财政局债转贷资金	70,000,000.00			70,000,000.00
押金	389,500.00			389,500.00
安置费	3,262,880.22		349,387.20	2,913,493.02
合　计	73,652,380.22		349,387.20	73,302,993.02

24.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长岭客运枢纽建设资金补贴	20,000,000.00			20,000,000.00	
基础设施建设资金补贴	160,267,500.00			160,267,500.00	
合计	180,267,500.00			180,267,500.00	

25. 实收资本

投资者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十堰市市人民政府财政局	1,300,000,000.00	26,520,000.00.00		1,326,520,000.00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1,173,000,000.00		26,520,000.00	1,146,480,000.00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合　计	2,513,000,000.00	26,520,000.00.00	26,520,000.00.00	2,513,000,000.00

注：2017 年-2018 年十堰市财政局按 1：1 回购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652 万元。

26.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117,243,796.52			117,243,796.52
其他资本公积	18,925,289,436.47	320,000.00		18,925,609,436.47
合　计	19,042,533,232.99	320,000.00		19,042,853,232.99

注：财政局拨入十堰市水务有限公司加拿大混合贷款还贷资金 320,000.00 元；

27.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33,592,576.37	32,045,286.89		365,637,863.26
合　计	333,592,576.37	32,045,286.89		365,637,863.26

28.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2,891,887,396.19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20.23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891,886,875.9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0,958,603.4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045,286.89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180,800,192.55	

2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分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44,755,482.20	3,629,744,704.10	3,708,222,084.69	3,449,750,872.56
其他业务	32,856,524.54	15,595,799.15	29,102,899.46	14,647,479.11
合计	3,977,612,006.74	3,645,340,503.25	3,737,324,984.15	3,464,398,351.67

（2）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　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土地整理	259,034,666.73	232,004,962.38	449,449,029.13	402,594,901.20
自来水	55,761,713.46	44,181,774.39	53,982,372.12	42,197,854.22
交通运输	310,567,519.58	380,537,680.46	254,326,120.34	362,296,582.54
委托代建项目	3,319,391,582.43	2,973,020,286.87	2,950,464,563.10	2,642,661,534.60
合　计	3,944,755,482.20	3,629,744,704.10	3,708,222,084.69	3,449,750,872.56

30.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建设税	7,722,299.04	7,331,669.75
教育费附加	3,304,590.82	3,148,256.58
地方教育发展费	2,203,060.55	2,084,115.31
印花税	22,242.39	83,215.40
房产税	1,344,485.29	1,394,489.69
土地使用税	386,545.69	357,644.53
车船使用税	68,138.12	136,591.47
合　计	15,051,361.90	14,535,982.73

31.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5,236,661.11	3,645,027.19
社保费	1,654,836.79	1,122,118.17
折旧费	2,652,726.00	2,551,917.68
工会经费	88,166.15	55,408.92
职教费		17,140.49
福利费	145,746.50	42,342.21
差旅费	164,591.79	142,150.14
办公费	96,298.67	112,740.32
招待费	5,631.00	9,898.00
低值易耗品摊销	405,380.89	98,947.02
维修费	1，518，326.48	1,391,415.00
其他	729,200.64	439,003.46
水电费	637,459.46	1,204,087.61
中介机构费用	3,061,234.62	3,215,000.00
公积金	271,497.96	
土地登记费		
运杂费	135,616.97	149,287.26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装卸费	300.00	
检验费	10,493.00	
业务宣传费	4,326.00	
电话费	281.93	
合计	16,818,775.96	14,196,483.47

32.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社会统筹	38,248,710.15	35,446,483.83
折旧费	9,700,896.59	4,590,657.32
低值易耗品摊销	104,560.93	122,856.90
车辆费用	279,116.27	396,763.74
业务招待费	111,653.29	128,032.44
差旅费	392,553.63	417,807.79
水电费	270,394.19	227,478.93
办公费	1,092,271.26	1,516,802.17
无形资产摊销	6,596,805.20	4,774,988.93
财产保险		241,638.58
宣传费		
中介机构费用	24,286,541.87	949,156.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67,293.28
其他	1,638,370.12	1,776,415.14
债券发行承销费		
通信费	116,013.59	120,619.66
修理费	1,092,354.48	2,523,301.18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1，698,450.99	1,605,858.15
福利费	2,484,930.38	2,367,980.95
债务发行登记服务费	6,652.00	47,867.95
安全环保费	31,976.00	5,715.6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费		114,342.86
合　计	88,152,250.94	61,542,061.44

33.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8,385,813.43	3,725,748.03
减：利息收入	30,250,974.21	27,158,747.66
汇兑损失	213,477.58	
减：汇兑收益		250,274.14
其他		5,269.87
金融机构手续费	137,337.75	691,908.83
合　计	-1,514,345.45	-22,986,095.07

34.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0,122,522.57	26,708,937.49
合　计	20,122,522.57	26,708,937.49

35. 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招用困难人员社保补贴	388,594.15	220,384.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十二五”节能减排奖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燃油价格补贴	39,637,869.76	56,490,000.00	与收益相关
涨价补助退坡资金		102,750.00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公交车节能减排资金		3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五城联创奖金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亏损补贴	50,000,000.00	4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村村通客车”省级补助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690,400.00	与收益相关
市财政公益性服务补助收入		29,908,796.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免费卡补贴收入	1,673,492.00	82,472.50	与收益相关
燃油价格补贴		2,313,928.19	与收益相关
线路经营补贴	3,827,083.00	162,097.77	与收益相关
小微企业免征增值税		2,610.85	与收益相关
纯电动车亏损补贴	11,2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6,747,038.91	91,183,439.31	

36.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2,143,900.00	910,525.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58,082.1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13,731.63	4,593,238.64
合计	5,415,713.82	5,503,763.64

37.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利得或损失		
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利得或损失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270,110.0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债务重组中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合计	2,270,110.02	

38.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0,748.4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0,748.45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接受捐赠		934,000.00
政府补助	4,467,000.00	5,134,002.83
拆迁补偿		964,864.00
其他	8,445,858.89	1,464,845.99
合　计	12,912,858.89	8,518,461.27

其中：1、其他主要是纯电动公交车三电故障及停驶违约金

2、本期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转五城联创奖金	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劳动局转稳岗补贴	534,100.00	与收益相关
候车亭建设补贴资金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公交示范城市创建专项资金	1,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农村客运发展省级补助资金	11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转黄标车淘汰补贴资金	1,076,9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退坡资金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十堰市就业局企业扶贫奖补	56,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467,000.00	

39.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4,787.1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787.15
对外捐赠	108,000.00	203,170.00
罚款支出	80,410.00	915,783.14
其他	1,067,334.20	219,640.54
赔款		598,605.34
合　计	1,255,744.20	1,922,411.87

40.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2,791.14	1,299,497.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33,888.70	
合　计	-1,021,097.56	1,299,497.51

4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0,958,603.48	282,547,769.05
加：少数股东损益	-206,590.91	-1,634,751.79
资产减值准备	20,122,522.57	26,708,937.49
固定资产折旧	63,191,382.17	59,965,212.70
无形资产摊销	2,660,804.91	4,774,988.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619,651.68	4,167,293.28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1,691,610.06	-969,535.60
财务费用	4,980,827.58	3,725,748.03
投资损失（减：收益）	-5,415,713.82	-5,503,763.64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1,133,888.70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2,176,987,020.31	-137,538,296.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6,964,065,117.00	946,317,405.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831,221,476.18	-2,633,012,603.8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387,411.49	-1,450,451,596.8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的期末余额	5,392,868,932.77	4,492,565,772.2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492,565,772.26	6,312,279,267.4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0,303,160.51	-1,819,713,495.18

七、或有事项

2015 年 8 月，本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十堰市分行营业部签订 42039901-2015 年营部（保）字 0006 号《保证合同》，为非关联公司十堰市茅箭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扶贫开发项目中长期贷款本金及还款期利息合计计算金额的 30%（34485.23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2015 年 8 月 31 日至 2035 年 8 月 30 日)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2015 年 9 月 26 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十堰市郧阳区支行签订 42032101-2015 郧县（保）字 0003 号《保证合同》，为非关联公司十堰聚鑫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原名“十堰郧阳惠民住房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易地扶贫搬迁中长期贷款提供 2 亿元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2015 年 9 月 28 日至 2035 年 9 月 27 日）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2015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白浪开发区支行签订 0181000029-2016 年（保）字 0002 号《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十堰市城投置业有限公司十堰市林荫大道二号线项目贷款提供 70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2015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白浪开发区支行签订 0181000029-2016 年白浪（保）字 0001 号《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十堰市城投置业有限公司固定资产贷款提供 78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2016 年 1 月 15 日，本公司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 IFELC16D090057-U-01 号《保证合同》，为非关联公司十堰市茅箭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 亿元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二年。

2016 年 1 月 15 日，本公司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 IFELC16D040060-U-01 号《保证合同》，为非关联公司十堰市茅箭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 亿元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二年。

2016 年 1 月 19 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十堰市分行营业部签订 42039901-2016 年营部（保）字 0001 号《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十堰滨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城镇化整体建设中长期贷款提供贷款本金及还款期利息合计 230996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2016 年 1 月 25 日至 2031 年 1 月 24 日）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2016 年 1 月 21 日，本公司与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WJ2016010061303 号《保证合同》，为非关联公司十堰市郧阳区城市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 亿元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二年。

2018 年 3 月，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堰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堰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堰分行、中国邮政储蓄股份有限公司十堰市分行签订《银团贷款保证合同》，为关联公司十堰城市发展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武西高铁十堰北站片区（高铁小镇）整体城镇化建设（一期）工程项目 39.6 亿元《固定资产银团贷款合同》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2018 年 3 月 20 日至 2031 年 10 月 21 日）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堰分行保 A701SY18004 号签订《保证合同》，为关联公司十堰城市发展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7.2 亿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十堰市城市公交公司有限公司	十堰市汉江南路29号	城市公交车营运；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汽车零部件、日用百货、服装销售；机械加工；停车服务；广告制作发布；汽车驾驶培训；房地产开发；汽车维修；物业管理；餐饮、住宿服务；汽车租赁；旅游服务；成品油零售。	子公司	国有	张申清
十堰市水务有限公司	十堰市茅箭区朝阳中路56号	自来水生产、供应、销售；污水处理；给排水管道、设备的施工、安装；水表检定；水质检测；给排水设计及设备检修；给排水设备及电器产品、仪器仪表、自控设备、五金水暖、水泵电机、办公自动化设备销售；纯净水设备及材料、二次供水设备及材料销售、安装；高位水池及水箱清理；给排水工程项目咨询；纯净水生产、销售。	子公司	国有	刘学生
十堰武当天乙旅游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武当山特区永乐路6号	旅游资源、旅游项目、土地项目的开发；旅游资产经营；城市建设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销售。	子公司	国有	李勋军
十堰市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十堰市柳林路25号	房地产开发、销售；土地开发经营；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	子公司	国有	朱云慧
十堰城投传媒有限公司	十堰市柳林路25号	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企业形象策划、赛事活动策划、会务服务；市政工程配套服务；物业管理、园林绿化工程。	子公司	国有	朱云慧
十堰滨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十堰市茅箭区柳林路25号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及投资；土地开发经营；房地产开发、销售；物业管理；文件旅游项目建设及投资；水利水电项目建设及投资。	子公司	国有	朱云慧
十堰城市发展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十堰市朝阳北路9号张湾信用社综合楼6楼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及经营；铁路建设及投资经营；项目总承包管理、项目造价成本控制管理；土地综合开发经营；生态农业投资经营；文化旅游项目建设及投资；水利水电项目建设及投资。	子公司	国有	薛云青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万元）

企业名称	上期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余额
十堰市城市公交公司有限公司	6,000.00			6,000.00
十堰市水务有限公司	8,329.90			8,329.90
十堰武当天乙旅游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6,000.00
十堰市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15,700.00			15,700.00
十堰城投传媒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十堰滨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十堰城市发展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2,000.00			12,000.00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万元）

企业名称	上期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余额	
	金额	持股比例（%）	金额		金额		金额	持股比例（%）
十堰市城市公交公司有限公司	6,000.00	100.00					6,000.00	100.00
十堰市水务有限公司	8,329.90	100.00					8,329.90	100.00
十堰武当天乙旅游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60.00					6,000.00	60.00
十堰市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15,700.00	100.00					15,700.00	100.00
十堰城投传媒有限公司	200.00	100.00					200.00	100.00
十堰滨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	70.00					7,000.00	70.00
十堰城市发展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8,400.00	70.00					8,400.00	70.00

2. 关联方交易

本期未发生关联方交易。

十、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

本期无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

十一、企业合并、分立

本期无企业合并、分立情况。

十二、其他事项

本期无其他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501,374,591.34	2,619,518,192.00
合　　计	5,501,374,591.34	2,619,518,192.00

1.1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29,019,689.79	100.00	27,645,098.45	0.50	5,501,374,591.3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529,019,689.79	100.00	27,645,098.45	0.50	5,501,374,591.34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32,681,600.00	100.00	13,163,408.00	0.50	2,619,518,192.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632,681,600.00	100.00	13,163,408.00	0.50	2,619,518,192.00

（2）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529,019,689.79	100.00	27,645,098.45	5,501,374,591.34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　计	5,529,019,689.79	100.00	27,645,098.45	5,501,374,591.34

（续上表）

账　　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632,681,600.00	100.00	13,163,408.00	2,619,518,192.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　计	2,632,681,600.00	100.00	13,163,408.00	2,619,518,192.00

（3）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十堰市财政局	股东	5,529,019,689.79	1年以内	100.00	27,645,098.45
合计		5,529,019,689.79		100.00	27,645,098.45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490,105,560.24	6,551,992,997.08
合计	7,490,105,560.24	6,551,992,997.08

2.1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8,085,327.52	2.90			218,085,327.5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308,563,047.97	97.10	36,542,815.25	0.50	7,272,020,232.7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526,648,375.49	100.00	36,542,815.25		7,490,105,560.24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583,826,703.96	100.00	31,833,706.88	0.50	6,551,992,997.0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583,826,703.96	100.00	31,833,706.88	0.50	6,551,992,997.08

（2）组合中，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帐龄：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858,810,942.88	80.16	29,294,054.72	5,829,516,888.16
1至2年	650,451,995.41	8.90	3,252,259.98	647,199,735.43
2至3年	126,463,343.28	1.73	632,316.72	125,831,026.56
3年以上	672,836,766.40	9.21	3,364,183.83	669,472,582.57
合　计	7,308,563,047.97	100.00	36,542,815.25	7,272,020,232.72

（续上表）

账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387,802,489.68	51.46	15,853,585.81	3,371,948,903.87
1至2年	2,325,955,719.70	35.33	11,629,778.60	2,314,325,941.10
2至3年	29,657,481.11	0.45	148,287.41	29,509,193.70
3年以上	840,411,013.47	12.76	4,202,055.07	836,208,958.40
合　计	6,583,826,703.96	100.00	31,833,706.88	6,551,992,997.08

（2）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金额
十堰市经济开发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	1,559,220,000.00	1年以内	20.72	7,796,100.00
十堰市茅箭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	1,380,524,400.00	1年以内	18.34	6,902,622.00
十堰市张湾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	1,055,498,708.06	1年以内	14.02	5,277,493.54
茅箭区政府	非关联	685,314,406.50	1年以内	9.11	3,426,572.03
郧县城市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	611,454,800.00	1年以内	8.12	3,057,274.00
合计		5,292,012,314.56		70.31	26,460,061.57

3.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二、子公司						
十堰武当天乙旅游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十堰市水务有限公司	80,333,352.22					
十堰市城市公交集团有限公司	54,509,764.09					
十堰市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883,698,000.00	497,346,953.13				
十堰城投传媒有限公司	2,000,000.00					
十堰滨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0.00					
十堰城市发展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84,000,000.00	363,939,813.94				
合计	1,234,541,116.31	861,286,767.07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子公司					
十堰武当天乙旅游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十堰市水务有限公司				80,333,352.22	
十堰市城市公交集团有限公司				54,509,764.09	
十堰市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1,381,044,953.13	
十堰城投传媒有限公司				2,000,000.00	
十堰滨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0.00	
十堰城市发展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447,939,813.94	
合计				2,095,827,883.38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分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78,426,249.16	3,205,025,249.25	3,399,913,592.23	3,045,256,435.80
其他业务	97,087.38			
合计	3,578,523,336.54	3,205,025,249.25	3,399,913,592.23	3,045,256,435.80

（1）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　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土地整理			449,449,029.13	402,594,901.20
委托代建项目	3,578,426,249.16	3,205,025,249.25	2,950,464,563.10	2,642,661,534.60
合　计	3,578,426,249.16	3,205,025,249.25	3,399,913,592.23	3,045,256,435.80

（本页无正文，仅为财务报表附注签字页）

十堰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23 日

编号:(0)04832559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85458861W

名　　称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幢13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illegible]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20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8年 12月 27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qyxy.b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本复印件仅供年度报告使用

证书序号：0000122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吕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一号（国安大厦[illegible]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0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88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2月16日

说　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　十一　一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复印件仅供[illegible]报告使用

证书序号：00041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吕江

证书号：9　　发证时间：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本复印件仅供报告使用

姓名 Full name 方继良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4-06-0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420106840604373

证书编号：42000036465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5 年 09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YONGTU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10105055822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方继良420000364659
2017年已通过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专用章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方继良(420000364659)
2018年已通过

CPA 专用章

日
月

仅用于出具报告使用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YONGTU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101050558225

本复印件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10021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1 年/y 07 月/m 19 日/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余建军(110002100218)
2018年已通过

日 /d

5